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228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000,000.00 股,并于 2012 年 3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300302。本次发行股票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人民币 2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5,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30,335,000.00 元后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84,665,0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安银行营业部开设的账号为 2000004810336 人民币账户中。另减除审计费及验资费、律师费、评估费、发行公告及手续费等发行费用 5,467,330.00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9,197,67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2012)中磊验 A 字 0001 号《验资报告》。

2、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139,743,380.97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52,552,819.29 元。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79,197,670.00
减:至本年度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39,743,380.97
其中:2014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4,028,088.02
加:募集资金利息	13,098,530.26
其中: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利息	2,803,233.54
期末账面结余募集资金	152,552,819.29
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152,552,819.29
差异	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3年4月12日，经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注销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设立的账号为0101014170028114的账户，并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支行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0276000000581280，用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截至2013年5月8日，公司已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变更工作，公司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存单/账号	期末余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0276000000476548	84,643.46
	10276000000671505	2,210,000.00
	10276000000671492	5,000,000.00
	10276000000672576	5,000,000.00
	10276000000672611	5,000,000.00
	10276000000676412	10,000,000.00
	10276000000676401	7,000,000.00
	10276000000681592	4,100,000.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0276000000479899	46,350.31
	10276000000671516	1,430,000.00
	10276000000671527	8,000,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10120100137292	105,859.41
	1000000010121800112928	5.3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10276000000581280	35,960.73
	10276000000632077	10,000,000.00
	10276000000671481	5,000,000.00

	10276000000671470	10,000,000.00
	10276000000671549	10,000,000.00
	10276000000671572	10,730,000.00
	10276000000672565	16,570,000.00
	10276000000676354	2,240,000.00
	10276000000676365	10,000,000.00
	10276000000676376	10,000,000.00
	10276000000676387	10,000,000.00
	10276000000676398	10,000,000.00
合计		152,552,819.29
减：企业已付银行未付		0.00
期末余额		152,552,819.2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项目投资于2013年年底已达到计划进度，其效益与公司其他资源投入共同体现于公司的产品销售和服务，因此项目效益不适于单独核算。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0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919.7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2.8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974.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974.33 万元。其中（1）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39.36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2,890.41 万元。（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报告期累计投入金额 758.41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4,016.25 万元。（3）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本报告期累计投入金额 63.49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4,026.09 万元。（4）超募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541.55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3,041.58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	否	6,445	6,445	39.36	2,890.41	44.8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797	4,797	758.41	4,016.25	83.7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否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3,930	3,930	63.49	4,026.09	102.4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172	15,172	861.26	10,932.75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购置办公场所		5,485	5,485	541.55	541.55	9.87%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500	2,500	2,500.03	2,500.03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7,985	7,985	3,041.58	3,041.58	--	--	0	0	--	--
合计	--	23,157	23,157	3,902.84	13,974.33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1）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公司新购置的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 F16 科技厂房项目，由于该项目厂房交付、验收时间延迟，对项目的实施进展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因此，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公司管理层对项目的实施采取谨慎态度，结合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将该项目延期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调整后，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3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棱镜门”事件后，国家对于信息安全日益重视。随着国家信息安全战略的加速推进，存储行业国产化趋势明显，对公司的自主可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为提升在国内存储市场的竞争力，强化产品质量自主控制能力，提高产品质量和可靠性，需进一步完善兼容性和稳定性等检测手段，优化产品检测线。上市之前规划的生产、仓储场地，已不能完全满足目前的业务需要，需要扩大生产用场地。因此公司决定将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未使用部分的资金优先用于购置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1 号楼的部分场所，作为公司生产、仓储场地。根据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实施中的实际情况，公司对该项目投资结构、建设周期进行适当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4 年 3 月 31 日调整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等待相关政府部门审批后，公司将根据海淀北部开发建设指挥平台的统一部署进行实施；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随着存储行业国产化趋势的日益加强，公司围绕募投计划中的研发项目，在自主可控、全国产化等方面持续研发投入，加大了在需要更多人力投资的核心软件自研开发上的投入力度，降低了对设备投资的需求。根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对该项目投资结构、建设周期进行适当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3 年 12 月 31 日调整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等待相关政府部门审批后，公司将根据海淀北部开发建设指挥平台的统一部署进行实施； 3、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项目投资于 2013 年年底已达到计划进度，其效益与公司其他资源投入共同体现于公司的产品销售和服务，因此项目效益不适于单独核算。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2013 年7 月25 日，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2,5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2014 年3 月31 日，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 4,826 万元，使用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资金 2,413 万元，购买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1 号楼，作为公司生产、研发、办公场地，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等待相关政府部门审批后，公司将根据海淀北部开发建设指挥平台的统一部署进行实施；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 659 万元，购买四川省成都市高攀路 20 号万科金色海蓉三期 3 号楼 25 层 02-06 房间，作为公司在西南地区的研发、运营管理中心，截止报告期末，已预付购房款 538.55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2014 年3 月31 日，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项目实施的地点，除原募投计划中规定的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2 号楼外，增加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9 号院 1 号楼作为项目的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975.36 万元，该事项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2012）中磊专审 A 字第 0233 号《关于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按照计划时间结项，但仍有部分尾款尚未支付。截止 2014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结余资金 10.59 万元，其中利息 10.59 万。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存放在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投资额超过项目募集资金的金额，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
----------------------	--